

花季

林丹 著



大连出版社

花季

林丹 著

(辽)新登字 15 号

花 季
林丹著

大 连 出 版 社 出 版 辽 宁 省 新 华 书 店 经 销
大 连 市 中 山 区 大 公 街 23 号 旅 顺 包 装 装 潢 印 刷 厂 印 刷

字 数 : 230 千 字 开 本 850×1168 1/32 印 张 : $10 \frac{1}{4}$

印 数 : 1 - 2000

1994 年 2 月 第 1 版 1994 年 2 月 第 1 次 印 刷

责 任 编 辑 : 李 新 民
封 面 设 计 : 王 大 为 责 任 校 对 : 本 楠

ISBN 7-80555-781-O/I · 204

定 价 : 10.5 元

《花季》伴我度新春

崔道怡

甲戌新春，悄然莅临。这是千百年来第一次，北京市没有用爆竹声除旧岁。少了那震耳欲聋的鼓噪轰鸣，少了那眼花缭乱烟尘光影，便烘托出这沁人心脾的祥和温馨。

况有这案头水仙的幽香，还有这桌上焕发着阵阵幽香的《花季》。

《花季》是林丹继《日月》的第二本小说集，他在后记里介绍了自己。因用作书名的这篇曾经我手发于《人民文学》，他又要我为这部书写个序。我只是一名编辑，且未能拜读全书，难说出周到评语。而却之不恭，就谈一点读后感，权当祝愿的贺礼。

我的观感，跟林丹的自我感觉，不谋而合。二十九部中

短篇里，《花季》与《阿桃》，是他“个人比较满意的”；在所看到的十个短篇中，这两篇作品，也是我最喜爱的。因为，它们自然流畅，优美清纯，内涵隽永，别有意境，显示了作家可望成就的风格。

《花季》，仿佛一幅色彩淡雅的风情画。

山坡上，果园里，黄元帅花团锦簇，“连成一道粉红色的墙”。改革给农村描绘出“芬芳的画”，“承包”却也吊起了“冤家”的胃口。“偷花人像撸芹菜叶子一样，把枝条上成串成串的花都撸走了”。这使得守夜的孟二爷改变战略，主动间花放到村头任人自取。从情节看，平实简洁，白描速写人际关系，旨在点染新体制面临的新课题。但就情致而言，作品给人的感受，实际上是作家在表露心绪，他为新生活的新气象、新人物的新思想由衷欣喜。因此，在林丹笔下，具体展示的，并非守夜人和偷花人的周旋，而是孟二爷与孟二奶的情怀。当年，正是在果园里，年轻人“聚了双”；而今，也是在果树下，老两口儿又“一度滋润”。之所以年近花甲还能“滋润”，其活力无疑是来自“天缘”时机。于是，那颗“滋润”过的心，修成了个“菩萨”：孟二爷要在花季里，播撒那让众人都能结好果的花粉了。事情不大，而春意盎然，折射出历史新时期蓬勃的生机。氤氲全篇的氛围，如夜色深沉，苹果花香，浓浓的，甜甜的，别具一种醇香悠远令人迷醉的魅力。

《阿桃》，犹如一阙韵律婉转的小夜曲。

“正当妙龄”又会画画的唐老兵，被山镇里画一般的情景吸引了：那个“他见过的最生动的女孩”，“立在竹荫下如丝的日光里，管自梳理长长的乌发。眉眼灿烂，粉脸灿烂……”只因“毕竟是个乡姑”，否则“他真想偷偷地将阿桃带

走”。但那美的意境，深印进他的心，使他成为“画痴阿唐”，并且在市美展上得了金奖。设使情节仅止于此，未尝不可。美的感召激发了创造的才能，却也不无诗意。然而作家感慨的落点，还在后来事态的发展。“阿唐按图索骥”，寻找回来的则是一位“云髻高旋”、“西装裹住修长身材”的饭店经理。更可叹者，阿桃雇用阿唐担当画师，“为饭店正厅画了一幅巨大的油彩中堂”。画面依旧：“竹下立一少女，手执木梳轻拂秀发。眉眼灿烂，粉脸灿烂。一看就能认出这画中人正是本店老板娘阿桃。”可是，意境全非：“阿桃着了一身唐宋年代的裙子，给人一种糊里糊涂的感觉”。这到底该怎样看待呢？新时期的生机使乡姑成为老板娘，自然是大好事，令人可喜。但那位痴情于纯美的老兵，竟归附赵公元帅帐下，将当年萌生艺术的情景，改作今日经营商务的招贴，岂不又是美的失落，令人可悲么？作品以“常有顾客站到画前卖呆儿”一语收束，引而不发，颇堪玩味。似乎作家面对这转型期的新世态难加臧否，就只把它勾画出来，让读者也在“糊里糊涂的感觉”中，各自品尝新世态的苦辣酸甜。

抒写转型期新世态的苦辣酸甜，可以说是《花季》全书总的意旨。无论那篇纯属真人真事的《红轿子》，还是那篇虽属虚构却更真实的《小日子》，都镌刻着岁月沉积的苦涩，透露着现实浸润的甘甜。在《红轿子》里，冷书记的热心肠，“为乡人们送来一幕鲜艳的迷离”，使读者心里暖融融的，“天下的日子，想必越混越漂亮了”。在《小日子》里，一个女人支撑两家，两家合成一个日子。那时都只为的“一口饭，就一口饭哪”！如今饭有了，房也有了，更该安生过日子了。可这一颗心，早被历史分成了两半儿……这样的日子，这样的故事，让人哭，让人笑，让人哭不得笑不得，惟有唏嘘又嘉

许这多味且多采的生活。

“大千世界，人间万象，历史风尘，我感悟到了什么，就写点什么。”因此，林丹自谦：他的小说“蛮杂的”，“形成不了完整的体系，也缺乏统一的特色”。其实，从选材立意角度看，林丹更多着眼现实，抒发新意，在启悟人生上，力求“讨读者一个笑脸”，是积极而有趣的。从艺术构成的角度看，综合他的成功之作，也分明可见他正在形成的独特风格。以《花季》与《阿桃》为例，那就是：在语言上下功夫，于细微处见精神。他选词炼句，十分讲究，绘影图形，相当生动，但不刻意追求情节的奇巧，更倾心于捕捉细小的特征和微妙的变化，摄取画的风情，谱写曲的韵律，淡雅而精致，婉转而蕴藉。这是短篇小说中的小品一类，而小品不小，小中见大，自有其秀色可餐更耐咀嚼的审美品格与品位的。

就好像这水仙，这水仙和《花季》交融在一起。玉瓣金蕊，清幽甘美，姿容高洁，香气袭人，沉醉中分不清哪个是水仙，哪个来自《花季》。而新春，便带着这花容与花香来到我身边。有花相伴，相信我和林丹以及所有种花护花赏花的人，都会有更加美好而丰盛的明天。

甲戌正月初一于自得居

目 录

《花季》伴我度新春·····	崔道怡 (1)
花季·····	(1)
阿桃·····	(9)
清明·····	(13)
小日子·····	(21)
六叔六婶的故事·····	(32)
红轿子·····	(44)
印象·····	(57)
寿趣·····	(71)
狐山·····	(79)
小城的诉说·····	(86)
也算内参——酒话·····	(102)
第一执政官·····	(111)
续弦·····	(129)
留在远方的传奇·····	(139)
防空洞·····	(150)
侯连长外传·····	(156)
副军长的奇遇·····	(160)
花椒嫂·····	(174)
绿庄稼·····	(178)
山坡上的红蘑·····	(184)
白蔷薇·····	(190)

囚土·····	(193)
铁门纪事·····	(237)
圆月，从高墙上升起·····	(256)
出监·····	(260)
林厂长的笑声·····	(270)
脚步·····	(273)
两个女孩·····	(276)
秋天的风格·····	(295)
后记·····	(309)

花 季

孟二爷披着泥渍渍的棉大衣，一躬一躬地蹀过西河崴子的石板桥，一躬一躬地拱上了土坡，拐进暮霞里那块花团锦簇的果园。

果园不大，满打满算，也就六十来棵苹果树。却独踞了一隅小山垆，倒是自领了风骚。山垆底缘，是一廊子黄元帅。树大，花也大。纵横交织的长枝上，密密匝匝坐足了黄元帅独有的绒球也似的酣花。一廊子十一棵大树，不啻十一座粉红色的塔，浑然连成一道粉红色的墙，绝美！孟二爷觑着这芬芳的画，就傻傻地笑，赭黑的脸廓上挤出一道道繁枝状的沟。嗨！春上一树花，秋天一树果唷。

必是烟瘾上来了，孟二爷响亮地咂了下厚唇，便撮满一锅黄末子，擦根火柴点燃了。咕噜咕噜啄过两口，他才缓缓地往前蹀了十几步，蹀到了粉红色的花墙中央。中央的树盘

子上铺着厚厚一层稻草帘子，仿佛一张金质的床。孟二爷就在稻草帘子上坐下，捋掉背后的破大衣，倚住苍灰色的树干，管自品啄烟锅子的滋味。

孟二爷身前不远，有一道攀满青藤的石崖。崖下，即他方才蹀过的小河。可以看清河崴子那一边，也是一面子苹果林，绵绵漫漫的，在暮霞的余光里不失为辉煌的瀚海。如今，村里讲究人工授粉了，专选肥壮的黄元帅花去亲媾小国光。他孟二爷的黄元帅在全村是称了王的，一进花期，便少不得要遭一场劫。去年，他这一廊子黄元帅树上，凡能摸到的花，都神不知鬼不觉地被撸光了。今春嘛，孟二爷倒是横了心，要守住这片蓬蓬生生的黄元帅花了。也怪可怜的，他躲在这个小山垆上，已整整守过三夜了。

紫炭似的霞斑忧忧郁郁地退净，孟二爷守花的第四个夜晚悄悄来临。大约饱囊囊的肚子挨了蜷，他便站起身，兀自在灰茫茫的果园里遛开了。孟二爷不老，刚刚贺过五十八岁小寿，腿脚还算扎实，正喜欢遛达呢。沉重的大脚吻着树趟子里的春泥，噗嚓噗嚓价响，依稀在述说一个美丽的故事。那时节也是春天，那时节孟二爷还是个犊子，那时节这小山垆上长满了山枣棘子。团支部挑头垦山栽树，男女劳力搭配，孟二爷便和一个长瓜脸小姑娘结了对儿。这一廊子十一棵高大的黄元帅，就是孟二爷和长瓜脸小姑娘俩亲手植下的。劳动结束了，大伙下山了。长瓜脸小姑娘匿在石砬子后面撒尿，便落了伍。孟二爷朝那石砬子瞥了瞥，小眼睛一眯，谎称自个的钢笔丢在山上了，就也磨磨蹭蹭地掉了队。小男小女背着人，聚了双，只那么难为情地僵了一会儿，便猛一把抱紧了，平平倒在春土上，倒在他和她新栽的小树底下……

这个长瓜脸小姑娘，就是孟二奶。

闹承包的大会上，在乱糟糟一堆纸阁里，孟二爷上手就抓到了这片小果园，也不能不算一份天缘。

不知不觉的，孟二爷已经遛到了山塆上边那几块石砬子跟前。一股灼热，又呼地涌上了颧腮。孟二爷下意识地嘿嘿了一声，便扶住石砬子，去望漫无边际的天宇。这时，天色更重了，西北方向拱出一群密集的小星星。孟二爷知道，那群小星星下面是一座小城，小城市有他的儿子、儿媳和一个葱俊的小孙女。儿子儿媳几番恳求，要他和二奶搬进城住，他却几番没有答应。小辈的孝心他领了，可他压根就不想去和儿孙们喝一锅里的粥。眼下的世情，他懂，只要老胳膊老腿能动，还是老两口自个混日子舒坦。再说，他又怎能舍得下这片果园子呢！

孟二爷遛累了，才一步一步摸下了山塆，摸向中央那棵高大的黄元帅。鸡毛掸子也似的花枝搔着他的脸，送他一份痒丝丝的慰藉。他捋着暄软的稻草帘子坐定，重又披上棉大衣，歇下了。春夜，毕竟有些凉。他不由自主地将大衣襟收了收，便笨熊一样歪在树桩上，又撮满一锅辣烟点着，大口大口地啄。一旦没了事，烟锅子则愈发成了孟二爷的宝贝。天上没有月亮，四厢就沉沉的黑。鸟不啼，虫不啼，孟二爷只能听到崖下小河在哗哗啦啦地唱，只能听到自家烟锅子在咕噜咕噜地叫。

一锅连一锅地啄下小半个时辰，孟二爷终于熬不过春夜的诱惑，昏昏懵懵地打上了盹。弄不清盹了多久，孟二爷冷丁被一阵噹噹当当的响声惊醒，愣眼一瞄，只见黑暗里有条壮兽拖着铁链子冲了上来。他认出，这正是自家的大狼狗欢子，心下顿时抖起了精神。欢子决不敢偷偷窜进果园里来的，欢子身后必定跟着主子。真的，不过一个屁工夫，果园边上

便亮出了光团，有人轻轻探了下嗓，正是孟二奶来了。待二奶走近，二爷才嗔怪地问：“你来干什么？深更半夜的，大大咧咧扔了门子！”

“扔不下门子，就扔得下你？”孟二奶说着，就摘了胳膊弯上的柳条筐，一屁股坐下了。

筐里有酒，有新炒的鸡蛋，有一碟小毛虾，还有两个小饼子。二爷揉了揉小眼睛，遂捞出酒瓶子吮了口，讷讷道：“也好，来了也好，咱俩一块看花吧。”

孟二奶嘻嘻一笑，便将手电筒挟进腋窝，一样一样端出筐里的嚼裹儿，摆满了草帘子。瞅瞅，齐了，则拿铝匙刮起一勺鸡蛋，送到老头子嘴边，说：“吃吧！”

二爷吞了鸡蛋，就夺过手电筒一把关了，道：“反正也撮不进鼻子里，摸黑干吧，省点光儿。”说罢，他迳直将酒瓶子举向了二奶，“喏！你也喝。”

“俺不喝，怪辣的。”

“喝，喝，喝了暖和！”

孟二奶拗不过，只好接过酒瓶抿了口，咔咔呛出了一串咳声。

孟二爷就也刮起一匙鸡蛋来，喂了二奶奶：“嚼口菜，压一压，就好啦，啊。”

孟二爷连连喂过两匙，孟二奶果真平了气韵，安静了。于是，老头老婆就脸对脸地坐正了身子，双双饮上了夜酒。欢子老老实实趴在两个老主人身旁，只管哈哧哈哧吐着舌头。

酒瓶子打着咣响，白鸽似的在老两口中间跳来跳去。孟二爷大口大口地灌，孟二奶只小口小口地抿。灌也罢，抿也罢，统统一口好风景。几轮子老酒下肚，便拉开了呱。两双苍老的眼仁对瞄着，在辣酒的浸润中放射出蓝蒙蒙的光。

“咱这片花真旺。”孟二奶咂咂嘴，笑了，“去年上秋那遍大粪，算没白喂。”

“庄稼院里，哪有白干的活？”孟二爷哈着酒气说，“下了好力气，就有好报应。”

“今年这天气，也稀罕死人了，老这么泰泰和和的。”

“嗯，眼前这阵子，只要别泼大雨，今年这个大年，就算保住了。”

孟二奶摸出个小毛虾塞进嘴里，奇怪地咕了一声，道：“你约摸，这块园子还能得多少年的济？”

“远着哪，这可远着哪！苹果树这物，跟人一个理儿。只要筋骨好，百八十年都不会谢枝。”

老两口正啦嘎，就听欢子嗡的一声大吼，汪汪汪地开了咬。一边咬，这兽便黑箭般朝果园外头扑去。孟二奶一惊，当即打亮手电筒，惶惶射出了一道火暴的光柱。

孟二爷却没事似的，只轻轻拽过孟二奶的手，吧嗒一下关掉了电筒，噎着喉咙道：“瞧你这样子，鬼惊鬼炸的，像个小毛丫头。”说着便威严地朝昏夜里喝了一声：“欢子！敢——？！”

欢子听到号令，只得乖乖趑了回来，甩响脖子上的铁链，哽噎哽噎地呻吟着。

孟二爷又贪馋地吮了口酒，这才站起来，抚着头上的苹果花，小心地向前探出两步，面对河崴子那边的夜色，虎足了嗓子喊：“喂——！老少爷们听着！谁家想弄点黄元帅花，也别不好意思，就白天来找俺嘛！俺保证不打艮儿，多摘一些送给大伙就是了！只求你们，别在夜里出来乱撸！天黑，能撸坏树哇！”

就有一阵杂乱的脚步，隔着河崴子沙沙沙飘远了。夜，又

归了宁静。

孟二爷捉住欢子，拴牢，便又回到稻草铺上，盘腿坐下，兀自点上一锅烟，咕噜咕噜地啄开了。敢情这一锅啄得狠了点，那火团就熊熊的狂，烧成猩红猩红的小灯笼。慢慢地，小灯笼熄了，孟二爷才生气地啐了句：“妈疤的！”啐过，就重又举起酒瓶子，嘿嘿着捅向了孟二奶的嘴，说：“来！咱喝咱的，这回大点口儿。”

孟二奶也不推避，噙地舔了一下，就返手把酒瓶子递给了孟二爷：“喝。”

于是，老头老婆又脸对脸地喝上了。

老头子依旧大口大口地灌，老婆子依旧小口小口地抿。灌着，抿着，老头老婆都恍惚了，都情不自禁地嘻嘻起来了。都不说话，只管嘻嘻。突然，孟二爷砰地丢开酒瓶子，猛一头向孟二奶扑了上去。孟二奶稍一忸怩，便张开两臂，一把将孟二爷搂进怀里，生辣辣抱紧了。花季的果园，悄悄地平添了一度滋润。

这天夜里，孟二爷孟二奶就盖着那件破大衣，讪讪睡进了弥满苹果花香的梦。

一觉醒来，日头已经跳上了东山垭。孟二爷孟二奶打够了哈欠，忽见那几碟没吃完的小菜被打翻了。禁不得，两张老脸上都见了红。

“喂狗吧。”二奶说。

二爷抓起一块夹有绿韭菜的蛋丸，随手抛向身旁那棵小树，习惯地唤：“欢子！”

怪事。欢子仍死卡卡地趴在树下，大睡。灰黄的皮毛泼满了阳光，红霍霍的亮。仿佛这畜生压根就不是一条狗，而是一头福态态的金麒麟。

“懒货！”孟二奶亲热地骂了声，便也抓起一个蛋丸，颠颠儿奔了那棵小树。只过三五步，眼尖的二奶就意外地在脚前发现了一块熟猪肉。心里咯噔一动，她则拾起来，回头狐狐疑疑地交给了孟二爷。二爷警惕地嗅了嗅，就嗅出了一股刺鼻的气息。显然，这肉是用烈酒浸过的。显然，欢子在美美地饱餐了一顿酒肉之后，才醉倒的。孟二爷登时恼了，窜上去噗地就是一脚，将欢子踹醒了。这畜生依稀有点悔，叫都不敢叫一声，只顾垂下头，谢罪似地朝老主人摇开了尾巴。

孟二爷无奈地叹了口气，愤愤将那块肉往脑后一丢，抛下了石崖。听得见崖下的河面上，嘭咚冒了个响泡。良久，孟二爷才调过身子，盯住孟二奶说：“这一宿，算是白守了。咱的花，还是给人偷了。”

“咳！这些冤家也真够味，为弄一点花，还费了这么大的心机。”

“有了好花粉，就有好果嘛。”孟二爷说着，便拉上孟二奶，沿树趟子一溜走过去，逐棵观察他们的黄元帅树。果真，他们的黄元帅花又挨了盗。只见趟子头上那两棵树的底枝，差不多已经没花了。想象得出那个偷花人，一定像撸芹菜叶子一样，把枝条上成串成串的花都撸走了。地上撒满花瓣。崖下有一汪不流动的水湾，也泊着片片落红。孟二爷前前后后查了个遍，便蹲在崖边上，眯起小眼睛，粘粘地觑着一根根光溜溜的秃枝。觑着觑着，不知为什么，他竟哈哈一声笑了：“俺说，哎！老婆子，拿筐来，间花！”

孟二奶扑闪着两眼，怔了怔，终于省过意来，道：“你呀，真是菩萨。”

于是孟二奶就麻溜取来柳条筐，蹬上根桠，又往上窜了一步，一头扎进由几条绒嘟嘟的花杈子编成的网。稍稍顿了

一瞬，惋惜着啧了啧嘴，孟二奶便精心地将一朵朵多余的壮花间了下来。周正的长瓜脸镀上清晨的红霞，也红花花的生足了颜色。

蹲在崖沿上的孟二爷，自然笑得更酣了。他惊奇地发现，花影里的孟二奶还是那么俊俏！他甚至分不出哪是花、哪是孟二奶的脸了。

筐里溜溜满了，老头老婆才牵上醉沉沉的欢子，蹉跎蹉跎地离开了果园。

鸡鸣，鹅嘎，猪哼，驴号。家家户户的屋顶上，都缭绕起了烟火。蹉回村头那个早已废弃的旧碾围子前面，孟二爷吭地吐了口痰，兀自从二奶手里抓过柳条筐，驻下足，不动了。

“就搁这儿呀？”二奶问。

“就搁这儿。”二爷说。

“就这么干摆着，街坊们好意思来抓拏吗？”

“放心，剩不下的。”二爷扭了二奶一眼，即亮开了嗓门吆喝：“哎哎——！谁家急着用黄元帅花，就上这儿来拿吧！不够，就吱一声，俺再去给大伙摘！”

吆喝过了，孟二爷将冒尖冒尖一筐黄元帅花往碾盘上一放，便叫上孟二奶，一躬一躬地朝自家的小院拐去。大狼狗欢子跟在两个老主人身后，尽顾撒了娇地吵：汪汪，汪……